

中長程個案計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第一部分】：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

填表日期： 105 年 1 月 11 日		
填表人姓名：林奮裕	職稱： 技士	身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業務單位人員
電話：02-2754-1255 #2717	e-mail：fylin2@moeaidb.gov.tw	<input type="checkbox"/> 非業務單位人員， (請說明：_____)

填 表 說 明

- 一、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之中長程個案計畫除因物價調整而需修正計畫經費，或僅計畫期程變更外，皆應填具本表。
- 二、「主管機關」欄請填列中央二級主管機關，「主辦機關」欄請填列提案機關（單位）。
- 三、建議各單位於計畫研擬初期，即徵詢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或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之意見；計畫研擬完成後，應併同本表送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行程序參與，參酌其意見修正計畫內容，並填寫「拾、評估結果」後通知程序參與者。

壹、計畫名稱	工業減碳領航計畫		
貳、主管機關	經濟部工業局	主辦機關（單位）	永續發展組
參、計畫內容涉及領域：	勾選（可複選）		
3-1 權力、決策、影響力領域			
3-2 就業、經濟、福利領域			
3-3 人口、婚姻、家庭領域			
3-4 教育、文化、媒體領域			
3-5 人身安全、司法領域			
3-6 健康、醫療、照顧領域			
3-7 環境、能源、科技領域	V		
3-8 其他（勾選「其他」欄位者，請簡述計畫涉及領域）			

肆、問題與需求評估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4-1 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	在全球暖化與氣候變遷影響下，國內外對於減碳及空氣污染防制的管制要求，長期加嚴趨勢已不可擋，國內已有「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國家自定預期貢獻(INDC)」等管制壓力。經濟部為維持產業競爭力，期藉由本計畫全面引導低碳生產、應用低碳科技提升能資源使用效率、推動生質能源利用，加速落實工業部門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發展我國減碳產業，促成產業低碳	簡要說明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

	永續發展。	
4-2 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本計畫目前尚無性別統計，未來參與技術輔導之廠商，以及辦理人才培育和相關活動會議時，將累計參與人員性別統計數字，作為分析用途。	1.透過相關資料庫、圖書等各種途徑蒐集既有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2.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儘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
4-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	未來參與技術輔導之廠商，以及辦理相關活動會議時，將累計參與人員性別統計數字，作為分析用途。	說明需要強化的性別統計類別及方法，包括由業務單位釐清性別統計的定義及範圍，向主計單位建議分析項目或編列經費委託調查，並提出確保執行的方法。
伍、計畫目標概述（併同敘明性別目標）	本計畫將透過落實合理法規訂定、完善減碳誘因配套、引進新興技術等多面向，達成「工業部門 2020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回到 2013 年排放水準」、「推廣低碳科技應用，帶動投資金額 300 億元」、「創造綠領人才就業 3,000 人，養成 15 個低碳科技服務團隊」、「輔導設立生質能源利用產品示範廠，創造產值 2 億元/年」及「協助產業達成空污總量管制目標」。並將於各工作執行時，達到下列性別相關目標： 1.辦理技術輔導廠商遴選會議時，聘任女性委員比例達 1/3。 2.會議活動辦理之場地，將考量女性廁所數目及哺乳室等友善設施。 3.加強培育女性綠領人才，並於人才培育時注意性別平衡。	
陸、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計畫於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中，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如計畫相關組織或機制，性別比例是否達 1/3）	本計畫主要工作內容為政策研析、制度研擬、與技術輔導，在計畫參與人員與技術輔導對象選擇上，並無特定性別差異。規劃性別參與之精進做法如下： 1.辦理技術輔導廠商遴選會議時，聘任女性委員比例達 1/3。 2.於執行技術輔導或會議活動時，適時宣導性別平等觀念，並特別鼓勵女性員工投入。 3.相關活動辦理如遇參與名額限制，將考量性別平衡，優先受理少數性別之學員參與。 4.會議活動辦理之場地，將考量女性廁所數目及哺乳室等友善設施。	

柒、受益對象

- 若 7-1 至 7-3 任一指標評定「是」者，應繼續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及「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如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者，則免填「捌、評估內容」8-1 至 8-9，逕填寫「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惟若經程序參與後，10-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有關」者，則需修正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並補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 本項不論評定結果為「是」或「否」，皆需填寫評定原因，應有量化或質化說明，不得僅列示「無涉性別」、「與性別無關」或「性別一律平等」。

項 目	評定結果 (請勾選)		評定原因	備 註
	是	否		

7-1 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V		本計畫輔導對象係行業別中的製造業，多數為男性。	如受益對象以男性或女性為主，或以同性戀、異性戀或雙性戀為主，或個人自認屬於男性或女性者，請評定為「是」。
7-2 受益對象無區別，但計畫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		V	本計畫技術輔導對象係行業別中的製造業，並無特定的性別差異，且計畫內容無涉及性別偏見、性別比例差距或隔離等之可能性。	如受益對象雖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群，但計畫內容涉及性別偏見、性別比例差距或隔離等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7-3 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		V	本計畫將對輔導廠商和參與人員教育友善環境之觀念、宣導性別平等，促使廠商和參與人員落實。	如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區位安全性，或消除空間死角，或考慮特殊使用需求者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捌、評估內容

(一) 資源與過程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8-1 經費配置：計畫如何編列或調整預算配置，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本計畫性別預算預計編列50千元，將用於辦理相關活動會議時，宣導有關性別主流化之訊息。	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回應性別需求。
8-2 執行策略：計畫如何縮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	本計畫規劃在辦理技術輔導廠商遴選會議或辦理輔導或會議時，聘任女性委員或講師比例達1/3。	計畫如何設計執行策略，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8-3 宣導傳播：計畫宣導方式如何顧及弱勢性別資訊獲取能力或使用習慣之差異	將透過文宣方式宣導性別議題，將內容放於會議或課程教材中，以達潛移默化之功效。	說明傳佈訊息給目標對象所採用的方式，是否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採取不同傳播方法的設計。
8-4 性別友善措施：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	本計畫在辦理相關會議時，將優先考慮有設置哺乳室等性別友善設施之會議場所。另外在課程安排上，也將考慮不影響女性學員照護家庭的時間，以利女性學員可專心投入與學習。	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

(二) 效益評估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	-----	-----

<p>8-5 落實法規政策：計畫符合相關法規政策之情形</p>	<p>執行期間將加強女性在環境、資源永續、科技等領域能力建構與決策參與，如聘任之女性委員達 1/3，以及鼓勵產業指派參與輔導人員實注意性別平衡。並於各項公開活動或課程中宣導性平政策。</p>	<p>說明計畫如何落實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性別主流化政策及 CEDAW 之基本精神，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 (http://www.gec.ey.gov.tw/)。</p>
<p>8-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p>	<p>本計畫將藉由相關講習會及說明會課程規劃上，加強性別宣導，落實各項性別政策，藉此長期潛移默化之推動，以達預防或消除性別之隔離。</p>	<p>說明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p>
<p>8-7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計畫如何提升平等獲取社會資源機會</p>	<p>本計畫廠商遴選審查時，聘任之女性委員比例將達 1/3。</p>	<p>說明計畫如何提供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p>
<p>8-8 空間與工程效益：軟硬體的公共空間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在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友善性上之具體效益</p>	<p>本計畫在辦理講習會、說明會或其他相關會議時，將選擇設有哺乳室等性別友善設施之會議場所之場所，並確認女性使用空間（如廁所）之安全性與友善性，以保障女性權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 2.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 3.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
<p>8-9 設立考核指標與機制：計畫如何設立性別敏感指標，並且透過制度化的機制，以便監督計畫的影響程度</p>	<p>本計畫規劃於技術輔導案公開遴選時，將考量投標廠商是否落實性別平等與友善，如增設哺乳室、女男廁所比例、產假、育嬰假、生理假是否依勞基法規定等，納入遴選評分依據之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計畫如何訂定相關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績效指標，後續請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個案計畫管制評核作業要點」納入年度管制作業計畫評核）。 2.說明性別敏感指標，並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
<p>玖、評估結果：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包括對「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主要意見參採情形、採納意見之計畫調整情形、無法採納意見之理由或替代規劃等。</p>		
<p>9-1 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p>	<p>本計畫後續執行工作時，將強化蒐集相關性別統計，並已將加強培育女性綠領人才列為計畫書之性別目標。</p>	

9-2 參採情形	9-2-1 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	將「加強培育女性綠領人才」列入計畫性別目標，培育女性人才投入是列工作中，使本計畫輔導之企業工作環境更加達到性別平衡。
	9-2-2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	—
9-3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的評估結果： 已於 105 年 3 月 21 日將「評估結果」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 * 請機關填表人於填完「第一部分」第壹項至第捌項後，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行「第二部分—程序參與」項目，完成「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後，再由機關填表人依據「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之主要意見，續填「第一部分—玖、評估結果」。
- *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之 10-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評定為「有關」者，請機關填表人依據其檢視意見填列「第一部分—玖、評估結果」9-1 至 9-3；若經評定為「無關」者，則 9-1 至 9-3 免填。
- * 若以上有 1 項未完成，表示計畫案在研擬時未考量性別，應退回主管（辦）機關重新辦理。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本部分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拾、程序參與：若採用書面意見的方式，至少應徵詢 1 位以上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民間專家學者資料可至台灣國家婦女館網站參閱 (http://www.taiwanwomencenter.org.tw/)。			
(一) 基本資料			
10-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105 年 2 月 1 日至 105 年 2 月 10 日		
10-2 參與者姓名、職稱、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	張瓊玲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專任教授兼海洋巡防科主任、經濟部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行政院性平會委員		
10-3 參與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研商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書面意見		
10-4 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	相關統計資料	計畫書	計畫書涵納其他初評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很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可更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補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應可設法找尋 <input type="checkbox"/> 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	<input type="checkbox"/> 有，且具性別目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但無性別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已很完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但仍有改善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0-5 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關 <input type="checkbox"/> 無關 (若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認為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 任一指標應評定為「是」者，則勾選「有關」；若 7-1 至 7-3 均評定「否」者，則勾選「無關」)。		
(二) 主要意見：就前述各項(問題與需求評估、性別目標、參與機制之設計、資源投入及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提出檢視意見，並提供綜合意見。			
10-6 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合宜		
10-7 性別目標說明之合宜性	可酌作修正		
10-8 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之合宜性	合宜		
10-9 受益對象之合宜性	合宜		
10-10 資源與過程說明之合宜性	合宜		
10-11 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合宜		
10-12 綜合性檢視意見	有關培育綠領人才部分，建請納入性別衡平性之概念，加強培育女性投入是類工作中，並列為計畫書之性別目標，未來將可據以蒐集性別統計。餘本表所填內容，均予肯定。		
(三) 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	合宜		
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未經部會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草案。 (簽章，簽名或打字皆可) <u>張瓊玲</u>			

